

律师周刊

The Lawyer Weekly

本刊主笔：陈宏光

主笔闲话

知假买假索赔是否构成犯罪



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近日对一起“职业打假人”的二审刑事判决，引发各界关注。

四名“职业打假人”分工合作，在天津市一些超市内寻找过期食品，然后以买到过期食品向市场监督管理局举报或向法院起诉等手段索赔。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以四人犯敲诈勒索罪，分别判处四人一年六个月至六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近日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后，改判四人无罪。

事实上，对于知假买假以及“职业打假人”行为的是与非，一直以来都有所争议。而就刑事层面来说，对“职业打假”给予刑事打击，必须坚持“罪刑法定”的刑法原则，不宜动辄入罪。

从目前的刑法规定和职业打假的现状来看，对于消费领域的过度维权不应追究刑事责任，只有弄虚作假、无中生有的打假，才可能涉嫌犯罪。

陈宏光

一周律事

山东

出台新规保障律师执业权利

近日，山东高院、省司法厅等 12 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若干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该《规定》于 4 月 10 日起施行。

《规定》涵盖了律师权利保障的诸多方面，比如明确规定：看守所应当保障律师会见的权利，不得在法律规定之外附加其他条件，并对律师会见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场所、时间、内容、次数、禁止性要求等作了具体规定。律师有查阅、摘抄、复制案卷材料的权利，并对律师阅卷的时间和次数、阅卷方式、预约阅卷作了具体规定。受委托的律师可以按照法律规定收集与案件有关的证据材料，并可以申请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收集、调取证据。对律师依法提交的书面辩护、代理意见，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应当附卷。裁判文书应当对律师辩护、代理意见和是否采纳及理由予以阐释说明。

据介绍，全省 12 部门会签下发该《规定》，会签部门基本涵盖了律师执业所涉及的主要部门和行业，是目前国内参与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部门数量最多的一份文件。保障的律师执业权利基本涵盖了律师的主要业务活动和执业过程，并对律师执业权利受到侵害的救济及责任追究机制作了明确规定。

快速路因维修大塞车 律师索退费一审败诉

据《南方都市报》报道，华南快速路大塞车，可路桥费却没少收，广州公益律师廖建勋认为华南快速路公司违约，将广州华南路桥实业有限公司告上法庭，要求返还所收取的路桥费 10 元。

2021 年 3 月 20 日，廖建勋律师告诉记者，他刚收到了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判决书，判决驳回了他的诉讼请求。“目前我正在准备上诉，将向广州中院提起上诉。”

修路造成高速拥堵

2019 年 11 月 8 日 11 时 15 分，廖建勋从番禺大桥收费站进入华南快速，向北行驶临近华南大桥路段后，道路发生严重拥堵。经了解，拥堵系因华南快速路施工导致。廖建勋告诉记者，经他估算，拥堵路段长度约 3 公里，通行时间长达 30 分钟。

当天 12 时许，他从黄埔大道西收费站出口驶出华南快速，并支付路桥费 10 元，全程历时 45 分钟。廖建勋认为，他通行由广州华南路桥实业有限公司经营的华南快速路，实质上是与对方订立服务合同，根据《合同法》之公平、诚实信用原则，该公司应当提供与他支付价款对等的服务。

华南快速路为城市快速路，根据《广州市城市快速路路政管理条例》之规定，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在 60 公里以上，且华南快速路在正常情况下通行速度为 60 公里/小时至 80 公里/小时，案涉路段长度约 10 公里，按照以往正常通行时间应当仅需 10 分钟左右，“我此次通行速度，远远低于华南快速正常通行速度，对方公司未能提供与我支付价款对等的服务，属于合同违约”。

此外在民事起诉状中，廖建勋还提到，案涉华南快速路为城市快速路，其限速 80 公里/小时，但是其收费标准甚至比部分四车道限速 120 公里/小时的国家高速公路要高，



原告起诉称由于道路维修，3 公里路开车走了半小时。 资料照片

该收费标准显然不合理。

为此，他向天河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返还收取的路桥费 10 元。廖建勋告诉记者，让高速（快速）公路公司重视消费者权益，并促使相关部门加快对该问题的立法，才是他提起本次诉讼的初衷。

被告称收费经过批准

在 2020 年 4 月 9 日的庭审上，华南公司认为，华南大桥的这次维修，经过广州市公安局和广州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员会批准，并发布了相关的公告文件，公司在大桥维修前已经通过相关媒体向公众宣布维修事项，并告知了绕行相关方案。

同时，公司的收费经过广东省物价局和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制订并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合法有效。原告起诉状中所提到的 10 元路桥费中仅有 5 元是华南公司收取，另外 5 元由广东番禺大桥有限公司收取，发票虽然显示是 10 元，但根据联网收费相关规定，事实上华南公司只收取了其中 5 元。

华南公司在庭审上表示，原告在明知道路进行维修的情况下仍然选择行驶华南快速路，已经表明原告与公司之间形成了合意，其可以选择其他绕行方案而不选择，而故意提起博取眼球的诉讼，没有任何实质意义。

这次维修是基于对广大社会群众安全负责而进行的维修，已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并告知了相应绕行方案，原告提出的诉讼请求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请求法院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法庭辩论结束后，廖建勋变更诉讼请求，请求判令华南公司向其返还收取的路桥费 5 元。

一审驳回原告诉求

经审理，天河区人民法院认为，本案的主要争议焦点是：廖建勋主张华南公司存在违约行为并要求返还通行费是否有事实和法律依据？

对此天河法院认为，我国现行法律法规未明确规定公路经营企业需保证通行车辆达到的最低通行时速要求。而《广州市城市快速路路政管理条例》第二条的规定，仅明确了城市快速路设计时速要求，廖建勋据此认为其当日通行速度远低于华南快速路的正常通行速度，而主张华南公司提供的服务与收取的费用不对等存在违约行为，缺乏依据，不予采纳。

道路拥堵的原因既有人为的方面原因、路的方面原因，还包括城市整体规划、发展、建设等方面原因。华南公司占道维修是其履行案涉服务合同法定义务的行为，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当日案涉路段的拥堵情况，但路段占

道维修并非是造成道路拥堵的唯一原因，不能仅以占道维修造成拥堵的情况认定华南公司存在违反服务合同的行为。

2021 年 3 月 12 日，天河法院作出判决，驳回原告廖建勋的诉讼请求。在收到判决之后，廖建勋表示他将提起上诉，继续关注此现象。

法院肯定诉讼公益性

记者从判决书中了解到，天河法院对此案还作出了有关延伸思考。天河法院表示，原告廖建勋提出本案起诉所延伸出的收费公路占道维修期间是否减免通行费的问题，虽然并非人民法院受理民事诉讼案件的范围，但从收费公路经营，企业、公路使用人的合法权益保障和公路使用人让渡部分通行权利后的利益平衡角度着眼考虑，其起诉具有一定的公益性，对于收费公路经营管理者进一步加强公路管理能力、提升服务水平具有一定的促进作用，亦有利于有关管理部门聚焦问题，找准着力点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值得肯定。

而依照“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应当遵循公平原则，合理确定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的民事行为基本准则，案涉服务合同纠纷的双方当事人少一些对抗、对立，多一些换位思考、相互理解，将更有利于共同解决这一围绕多方的民生问题，更有利于共同建设文明和谐、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更有利于群策群力助力国家公路事业的发展，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为减少同类纠纷，天河法院建议，华南公司作为案涉路段的公路经营企业，对案涉路段占道维修的情况，应在必经该路段前的合理距离增设路面提示路牌及具体绕行指引，为广大车主提供更人性化的服务及更多的通行选择。同时，鼓励华南公司主动探索对工期较长或距离较长的占道维修路段实行适当减免通行费的可行措施。（何生延）

广州发布数据：每万人拥有11.1名律师

据“大洋网”报道，广州有多少名律师？哪个区律师最多？广州律师的学历构成、性别比例、年龄结构如何？律师业务、收入情况如何？

记者近日从广州市律师协会了解到，《2020 年广州律师行业大数据报告》对上述问题给出了详细解读。

2020 年，广州律师事务所数量达到 814 家，包括普通合伙所 548 家、特殊的普通合伙所 39 家（包含 23 家分所）、合伙联营所 4 家、个人所 199 家，法律援助处和公职律师所各 12 家。

其中，以合伙所为主，普

通合伙制律师事务所占比为 67.32%。

截至 2020 年 12 月，广州市律师行业已建立基层党组织 335 个，其中律师事务所党委 7 个，党总支 3 个，联合党支部 47 个，基层党支部 278 个，在册党员 5073 人。

经多年发展，目前广州律师事务所已形成综合化规模化、复合型专业所、中小型精品所相结合，2020 年律师事务所人数基本情况：100 名律师以上的律师事务所 28 家、51-100 名律师的律师事务所 26 家、11-50 名律师的律师事务所 272 家、10 名律师以下的律师事务所 464 家。

外地律师事务所在广州设立分所共有 84 家，其中北京律师事务所数量最多，以 34 家位居第一，占比 40.47%。其后深圳市、上海市分别以 15 家、10 家位列二、三位，其他地区在广州设立分所 25 家。本地律师事务所所在广州各区设立分所共有 30 家。

2020 年广州律师数量达到 17956 名，包括 15771 名社会律师、公职律师 1485 名、公司律师 596 名、法律援助机构律师 104 名，平均每万人拥有 11.1 名律师。

广州律师总体以青年人为主，45 岁以下青年律师人数

13565 人，占比为 75.54%，有 5332 名 90 后律师新生力量，组成律师行业主力军，呈现朝气蓬勃发展态势。

从性别来看，女律师共 7547 名，女律师数量 2019 年占比为 40.2%，2020 年占比为 42%，上升 2%。

2020 年，广州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的律师人数 4252 名，占比 23.9%，博士及以上学历律师 282 名，占比 1.6%。

2020 年全市代理的各类法律业务数量激增，全市律师业务总量 433666 件，全市律师事务所收费 83 亿元，较 2019 年增长 8.5%。（魏丽娜 吕佳娜）